

城口县岚天乡 2022 年财政决算报告（草案）

各位代表：

我受岚天乡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作《城口县岚天乡 2022 年财政决算报告（草案）》，请予审议。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城口县岚天乡人民政府是城口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的一个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全面规划和组织实施我辖区各项行政事业的发展。乡人民政府作为一级基层独立核算的全额拨款预算单位，它具有领导、管理、执行、决策、协调、服务等职能，肩负着党在农村的方针政策和组织、推动各项工作的任务。

（二）机构设置

单位内设有六大办公室和五个站所，即党政办公室（挂党群工作办公室牌子）、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牌子）、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挂应急管理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乡村振兴办公室；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

政执法大队。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二、决算情况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总体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205.46 万元，支出总计 2205.46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9.76 万元，提升 44.6%，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预算内项目支出较去年增加，导致年初财力预算上升。

2.收入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205.46 万元，收入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9.76 万元，提升 44.6%，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预算内项目支出较去年增加，导致年初财力预算上升。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05.46 万元，占 100%。

3.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205.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9.76 万元，提升 44.6%，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内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607.02 万元，占 27.5%；项目支出 1598.44 万元，占 72.5%。

4.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05.46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共增加 679.76 万元,提升 44.6%。本年预算内项目支出增加,但基本支出较 2021 年减少较多,导致本年财力预算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1.收入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199.54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759.84 万元,提升 52.8%。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预算内项目支出较多,导致财力预算增加。我乡年度执行中预算调整分别是城财发〔2022〕417 号、城财发〔2022〕211 号、城财发〔2022〕298 号等相关文件。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199.54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759.84 万元,提升 52.8%。主要原因是本年纳入预算内项目支出较多,导致财力预算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68.05 万元,增长 65.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68.05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75 万元，占 15.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24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年初编制财力时适当将公用经费压缩。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02 万元，占 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4.68 万元，增长 176%，主要原因是年初编制财力时编制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不足。

(3)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33.44 万元，占 6.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29 万元，下降 0.2%，主要原因是年初编制财力参照上面支出数额，而 2022 年本单位有人员调出。

(4) 卫生健康支出 24.73 万元，占 1.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26 万元，下降 1%，主要原因是年初编制财力充足。

(5) 城乡社区支出 21.96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08 万元，101.83%，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剂，根据本年开支进行了调整。

(6) 农林水支出 1546.18 万元，占 70.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35.92 万元，增长 90.8%，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部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且按照预算文件执行在农林水支出列支的项目较多。

(7) 交通运输支出 83.6 万元，占 3.8%，年初未下达该预算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3.60，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在年中调整下达了用于农村公路的专项资金。

(8) 住房保障支出 26.78 万元，占 1.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编制预算参照 2021 年支出数编制，差额少。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万元，占 0.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编制财力时未编制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其他支出 3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调整预算中下达了体育赛事相关经费。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7.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48.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42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我乡人员有调出。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58.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 92.10 万元，减少 61.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响应党中央号召压缩严控开支，厉行节俭，缩减不必要的开支。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2 万元，较上年数减少 80.08 万元，减幅 93%。原因是本年的主要拨款收入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保障。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8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58 万元，下降 55.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有所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8.94 万元，下降 76%，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倡导节约。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77 万元，主要用于县内因公出行、业务检查、宣传、安全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等。较年

初预算数减少 3.23 万元，下降 64.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73 万元，增长 70.2%，主要原因是燃料成本上升。

公务接待费 1.05 万元，主要用于接受上级部门、三方机构检查指导工作，县内县外相关行业部门参观学习以及开展扶贫等各项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5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控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9.67 万元，下降 90.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对公务开支的方针政策。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23 批次 234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2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45 元，车均购置费 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89 万元。

四、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

财政已保障我单位会议费和培训费，本年无发生额。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4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信息网络购置更新费、办公大楼日常维护及路灯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2.10** 万元，下降 **61.2%**，主要原因是本年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8%**。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岚天乡项目资金总额 **1598.44**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岚天乡对部门 **3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35** 项；从评价情况来看，产业项目推动了当地群众就业，拉动了岚天乡经济增长；村基础设施项目改善人居环境，提升人民幸福感；综合保障性扶贫项目改善了特殊困难群体和边缘户基本生产生活条件。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主管 部门	岚天乡人 民政府	财政处 室	农业科、 预算科	自评总分(分)		99				
				部门 联系人	项目办	联系电 话	023-59506637			
部 门 预 算 执 行 情 况	预算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分)	
		654.34	944.1		1598.44		100	100	99	
当 年 绩 效 目 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1.保障机关日常运行运转,以及工作人员待遇。</p> <p>2.保障村社区日常运转,促使村社干部履职尽责。</p> <p>3.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p>		<p>1.实施基础设施建设,便于群众出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2.规范政府财政项目支出行为,健全科学的决策、建设和监督管理制度,提高政府项目运行效益。</p>				<p>1.贯彻执行上级的各项方针政策,稳定和完善的农村基本经营管理,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p> <p>2.精准发力,落实“精准扶贫”推进工作;加强项目建设,促进农业发展、加强人居环境提升、各项补贴、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p>			
绩 效 指 标	指标 名称	计 量 单 位	指 标 性 质	年 初 指 标 值	调 整 指 标 值	全 年 完 成 值	得 分 系 数 (%)	指 标 权 重 (分)	指 标 得 分 (分)	是 否 核 心 指 标
	执 行 序 时 进 度	月	≤=	12	0	12	100	50	50	是
	产 出 指 标	万 元	≥=	654.3 4	944.1	1598.4 4	100	50	49	是
说 明										

一级 / 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口县 2022 年岚天乡农文旅融合提升项目		项目编码		自评总分 (分)	100				
主管部门	城口县农业农村委		财政处室	农业科	项目联系人	农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23-59506637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 (调整)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分)	
		135	0		135		100	100	100	
	其中：县级支出									
	补助区县									
当年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 (调整) 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当地群众稳定就业，切实提升游客体验感、获得感，群众幸福感、满意度，受益农户 998 人			无			通过开展农文旅融合提升项目，满足全乡群众多需求。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年初指标值	调整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 (分)	指标得分 (分)	是否核心指标
	预算执行率	%	=	100	0	100	100	10	10	是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质量达标率	%	=	100	0	100	100	20	20	是
	旅游基础设施持续使用年限	年	》 =	3	0	100	100	20	20	是
	受益建档立卡人口数	人	=	323	0	323	100	20	20	是
	受益人群满	%	》	95	0	95	100	30	30	是

	意度		=						
说明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无绩效评价报告或案例。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单位已完成 2022 年度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市财政未委托第三方对本单位 2022 年的财政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对专业名词进行解释，不得遗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

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

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9506637**